**乡镇自用船舶和非法船舶清理取缔资金项目支出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县财政下达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奉节县财政局《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乡镇自用船舶和非法船舶整治剩余资金的通知》（奉节财建〔2021〕96号），在下达资金预算时同步下达绩效目标。

由于奉节县财政局《奉节县财政局关于下达乡镇自用船舶和非法船舶整治剩余资金的通知》（奉节财建〔2021〕96号）下达的效绩是全面清理取缔自用船舶和三无船舶，我们对绩效目标进行了调整，我们根据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开展自评。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2021年7月1日收到项目资金3.36万元。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2021年10月12日支付资金8400元，因为还有六艘自用船船自行上岸，一艘申请保留，所以有2.52万元未支付。

项目资金管理情况：严格按项目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制度管理使用。

1. 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年初绩效目标：拆解所有自用船舶和三无船舶

绩效目标完成：拆解14艘自用船，6艘已自行上岸，1艘已申请保留。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根据年初绩效目标及指标逐项分析）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数量指标。

拆解自用船，指标值21，分值10分；完成拆解自用船，指标值14，分值7分。

宣传会议，指标值3，分值6分；完成宣传会议，指标值3，分值6分。

公示，指标值4，分值4分；完成公示，指标值4，分值4分。

1. 质量指标。

监督拆解工作，指标值100%，分值10分，完成监督拆解工作，指标值100%，分值10分。

1. 时效指标。

项目开完工时间，指标值1，分值10分；完成项开完工时间，指标质1，分值10分。

（4）成本指标。

工作经费，指标值1，分值10分；完成工作经费，指标值1，分值10分。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社会效益。

十年禁渔政策，指标值100%，分值10分；完成十年禁渔政策，指标值100%，分值10分。

（2）生态效益。

长江生态环境，指标值100%，分值10分；完成项目，指标值100%，分值10分。

（4）可持续影响。

长江流域生态环境，指标值100%，分值10分；完成项目，指标值100%，分值10分。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三、绩效自评结果情况

通过认真开展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综合评分94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绩效指标未完成原因：拆解船舶：一艘自用船船已申请保留，五艘自用船舶自行上岸。

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政策执行或项目实施中存在的问题、原因和改进措施：

无。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